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书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平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设计施工及运营一体化（EPC+O）施工监理（项目名称）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设计施工及运营一体化（EPC+O）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平和县行政审批局以平行审投资[2022]2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平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福建平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木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平和黄井工业园区下游约1000米西侧的污水厂红线内（黄井村寨仔地块）。

2.2 工程建设规模：现状处理规模为0.5万m³/d，扩建规模至2.0万m³/d，提标扩建规模2.0万m³/d，实际扩建规模1.5万m³/d；项目估算总投资10710.26万元，本项目中标价为：9291.67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內容：本招标项目设计阶段、采购阶段，施工过程中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保修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环保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內容的全过程监理。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本项目中标价为：9291.67万元。

2.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暂按143.69万元。

2.5.2 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2.6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365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乙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

3.3 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ixypjweb2/gcjl>。

3.6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3.7 投标人拟派总监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 其他资格要求：①福建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须提供系统截图）。②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的精神，投标人被福建省相关主管部门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或“欠薪黑名单”且在管理期内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③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的规定，我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0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资质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④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19日 10:00:00至2023年8月10日 17: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3年8月10日 17:00:00**。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元）**。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4.1条规定**。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平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平和县文峰镇黄井村**，邮编：363703

电子邮箱：/

电话：17350216625，传真：/

联系人：**李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木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南靖县靖城镇科技路12号2幢101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1216285727@qq.com**

电话：0596-2875919，传真：/

联系人：**小陈**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平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漳州市平和县小溪镇**

联系电话：**0596-5556253**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平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平和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平和县小溪镇河滨南路）**

联系电话：**0596-5556279**